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7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7年8月16日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16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6]1715 号文注册募集，基金合同已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其他风险以及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等。

本基金可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发行人是非上市中小微企业，发行方式为面向特定对象的私募发行。当基金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价格下降等，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较传统企业债的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更大，从而增加了本基金整体的债券投资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8 月 16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 1、名称：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 3、设立日期：2013 年 1 月 23 日
- 4、法定代表人：王兆华
- 5、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751 号
- 6、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 7、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万科富春东方大厦 22 楼
- 8、电话：0755-88601888 传真：0755-83181169
- 9、联系人：胥阿南
- 10、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
- 11、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 12、股权结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5%，北京市中盛金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5%，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5%，深圳市和合投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5%。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王兆华先生，董事长，本科学历，国籍：中国。历任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市分行职员，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开发区支行副行长、分行信贷处处长，华夏证券西安营业部总经理、华夏证券济南管理总部党委书记兼总经理、华夏证券总裁助理兼重庆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华夏证券总裁助理，开源证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开源证券董事、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龚方雄先生，荣誉董事长，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金融经济学博士。国籍：中国香港。曾任纽约联邦储备银行经济学家，美国银行首席策略师、全球货币及利率市场策略部联席主管，摩根大通中国区研究部主管、首席市场策略师、首席大中华区经济学家、中国综合公司（企业）投融资主席。2009 年 9 月起担任摩根大通亚太区董事总经理、中国投资银行主席。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誉董事长。



王宏远先生，联席董事长，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硕士，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国籍：中国。曾任深圳特区证券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自营负责人，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

朱永强先生，执行董事长，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脑工程部总经理、技术总监，网上交易部总经理；北京世纪飞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发展管理委员会董事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线业务总监，兼任经纪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

蔡颖女士，董事、公司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历任南方证券广州分公司营业部电脑部主管、经纪业务部主管、电子商务部副经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代表处首席代表、南方区域总部高级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南营销中心（广州）副总经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芊先生，董事，北京大学 DBA，国籍：中国。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信证券产品委员会委员、中信金石不动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理，信保股权投资基金董事、全国工商联商业地产专家委员会委员、中房协养老地产专委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北京中联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范镭先生，董事，本科学历，国籍：中国。曾任职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分行、华安保险北京分公司、交通银行天津分行、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向松祚先生，独立董事，教授，高级经济师，国籍：中国。著名经济学家、国际金融战略专家，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国际事务硕士，英国剑桥大学经济系和嘉丁管理学院访问学者。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国际货币研究所理事兼副所长、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应用经济研究所高级顾问、国际货币金融机构官方论坛（OMFIF）顾问委员会副主席、世界经济论坛（World Economic Forum）国际货币体系改革分论坛咨询顾问，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

申嫦娥女士，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国家税务总局特邀监察员（2003-2010），国籍：中国。历任西安交通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北京师范大学副教授、教授。

Mr Shujie Yao (姚树洁先生)，独立董事，教授，国籍：英国。英国诺丁汉大学当代中

国学学院院长、教授，西安交通大学特聘讲座教授、重庆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华中农业大学、渭南师范学院等大学的特聘教授、海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荣誉院长；英国皇家经济学会会员、英国中国经济协会会员、美国比较经济学协会会员、美国经济协会会员；全英专业团体联合会副主席；《经济研究》、《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科版》、《当代中国》（英文）等科学杂志的编委。曾任华南热带农业大学助理教授，英国牛津大学研究员，英国朴茨茅斯大学教授、主任，英国伦敦米德尔塞克斯大学教授、系主任。

周新生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学位，经济学教授。国籍：中国。历任陕西财经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工业经济系副主任、研究生部主任、MBA 中心主任、院长助理；曾任陕西省审计厅副厅长、任长安银行监事长；2007 年 7 月至今任民建陕西省委员会副主委。曾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中共陕西省委政策研究室特聘研究员。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骆新都女士，监事会主席，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国籍：中国。曾任民政部外事处处长、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勿先生，联席监事会主席，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博士，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国籍：中国香港。曾任职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营业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香港亨茂投资集团基金经理、韩国未来资产环球投资(香港)有限公司高级基金经理、中国股票投资部主管、公司首席投资官兼亚太区投资部主管、公司投资委员会主席。现任香港泽源资本创始人、投资总监及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席监事会主席。

孔令国先生，监事，美国密苏里大学圣路易斯分校 MBA，国籍：中国。曾任职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现任江苏联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任福利先生，监事，大学本科学历，国籍：中国。曾任职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

刘彤女士，监事，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曾任职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经理、海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顺丰速运集团员工关系总监、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及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运营总监、总裁助理，现任前海开源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执行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王兆华先生，董事长，本科学历，国籍：中国。历任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市分行职员，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开发区支行副行长、分行信贷处处长，华夏证券西安营业部总经理、华夏证券济南管理总部党委书记兼总经理、华夏证券总裁助理兼重庆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华夏证券总裁助理，开源证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开源证券董事、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蔡颖女士，董事、公司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历任南方证券广州分公司营业部电脑部主管、经纪业务部主管、电子商务部副经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代表处首席代表、南方区域总部高级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南营销中心（广州）副总经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傅成斌先生，督察长，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科技部软件开发工程师，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监助理、监察稽核部副总监、执行总监。

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吴国清先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博士，国籍：中国。2007年至2015年任职于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13年2月至2015年2月，担任南方基金专户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助理，2015年2月至2015年7月，担任南方基金专户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现任前海开源基金执行投资总监、前海开源大海洋战略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吴国清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情况

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王厚琼，联席投资总监兼研究部行政负责人赵雪芹，联席投资总监侯燕琳、刘静、丁骏、曲扬、邱杰，执行投资总监徐立平、薛小波、王霞、谢屹。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1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2、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5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 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7 年 3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709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四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53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 2005、2007、2009、2010、2011、2012、2013、2014 年八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 SAS70(审计标准第 70 号) 审阅后，2015 年、2016 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均通过 ISAE3402 (原 SAS70) 审阅，迄今已第十次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 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 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 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 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 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部门改进。

(3) 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 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 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 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比例的监督和核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六个月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理人限期纠正。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万科富春东方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兆华

联系人：胥阿南

电话：(0755) 83181190

传真：(0755) 83180622

（2）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交易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

微信公众号：qhkyfund

2、代销机构

代码	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信息
1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p>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p> <p>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16 层</p> <p>法定代表人：杨懿</p> <p>联系人：张燕</p> <p>电话：010-58325388-1588</p> <p>传真：010-58325300</p> <p>客服电话：400-166-1188</p> <p>网址：http://8.jrj.com.cn/</p>
2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p>地址：北京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p> <p>法定代表人：王莉</p> <p>联系人：于杨</p> <p>电话：(021) 20835779</p> <p>客服电话：4009-200-022</p> <p>网址：www.hexun.com</p>
3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p>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厦门第一广场西座 1501-1504 室</p> <p>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01-1504</p> <p>法定代表人：陈洪生</p> <p>联系人：梁云波</p> <p>电话：0592-3122757</p> <p>传真：0592-3122701</p> <p>客服电话：400-918-0808</p> <p>网址：www.xds.com.cn</p>
4	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p>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p> <p>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3 号楼 5 楼</p> <p>法定代表人：胡燕亮</p> <p>客服电话：021-50810673</p> <p>网址：www.wacaijin.com</p>
5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p>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p> <p>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08 号北美广场 B 座 12F</p> <p>法定代表人：汪静波</p> <p>联系人：徐诚</p> <p>电话：(021) 38509639</p> <p>传真：(021) 38509777</p>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7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8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框 202 室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徐映绯 电话：(021) 60897840 传真：(0571) 2669701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9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021) 20691832 传真：(021) 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1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吴强 电话：(0571) 88911818 传真：(0571) 88910240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11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2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马林 电话：010-59601366-7024 传真：010-62020355 客服电话：400-818-8000 网址： www.myfund.com
12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徐鹏 电话：86-021-50583533 传真：86-021-50583633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 www.leadbank.com.cn
13	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4 号 1 幢 11 层 1103



		号 法定代表人：朱剑林 客服电话：(010) 65807609 网址： www.cifcofund.com
14	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 13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兴吉 客服电话：400-088-8080 网址： www.qiandaojr.com
15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楼 soho 现代城 C 座 18 层 1809 法人代表：沈伟桦 客服热线:400-609-9200 网站: www.yixinfund.com
16	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楼 710 内 09 室 法定代表人：李悦章 客服电话：400-066-8586 网址： www.igesafe.com
17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楼 A 座 9 层 9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 A 座 9 层 04-08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李艳 电话：010-59497361 传真：010-64788016 客服电话：400-059-8888



		网址: www.zscffund.com
18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 梁越 联系人: 马鹏程 电话: 010-57756084 传真: 010-57756199 客服电话: 4008-980-618 网址: www.chtfund.com
19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C 座 702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 吴雪秀 联系人: 段京璐 电话: 010-88312877 传真: 010-88312099 客服电话: 400-001-1566 网址: www.yilucaifu.com
20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 赵荣春 联系人: 高静 电话: 010-59158282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电话：400-893-6885 网址： www.qianjing.com
21	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六层 60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楼浦项中心 B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齐剑辉 联系人：王英俊 电话：4006236060 传真：82055860 客服电话：400-623-6060 网站： www.niuniufund.com
22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法定代表人：张琪 联系人：付文红 电话：010-62676405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网址： www.xincai.com
23	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 A 座 46 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 www.jianfortune.com
24	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	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 8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服电话：400-821-0203 网址：www.520fund.com.cn
25	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 18 号院 朝来高科技产业园 18 号楼 法定代表人：程刚 电话：010-58160168 客服电话：4008105919 网址：www.fengfd.com
26	扬州国信嘉利投资理财有限公司	扬州国信嘉利投资理财有限公司 地址：广陵产业园创业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王浩 客服电话：4000216088
27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号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28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昆明路 518 号北美广场 A10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网址：www.fofund.com.cn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客服电话：021-65370077
29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p>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高新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p> <p>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 12 号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p> <p>法定代表人：刘鹏宇</p> <p>联系人：马力佳</p> <p>电话：0755-83999907-815</p> <p>传真：0755-83999926</p> <p>客服电话：0755-83999913</p> <p>网址：www.jinqianwo.cn</p>
30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p>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p> <p>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p> <p>法定代表人：鲍东华</p> <p>联系人：宁博宇</p> <p>电话：021-20665952</p> <p>传真：021-22066653</p> <p>客服电话：4008219031</p> <p>网址：www.lufunds.com</p>
31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p>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p> <p>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p> <p>法定代表人：肖雯</p> <p>联系人：吴煜浩</p> <p>电话：020-89629021</p>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32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1115室， 1116室及1307室 邮编 518054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联系人：叶健 办公电话：0755 8946 0500 传真号码：0755 2167 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 www.ifastps.com.cn
33	深圳秋实惠智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秋实惠智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2308-9室 法定代表人：张秋林 客服电话：4009987593 网址： http://fund.qiushicaifu.com
34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36层 36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F座12 层B室 法定代表人：程刚 联系人：张旭 电话：010-56176118 传真：010-56176117 客服电话：400-100-3391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网址: www.dianyingfund.com
35	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07 层 法定代表人：弭洪军 联系人：黄鹏 电话：021-33355333 传真：021-63353736 网址： www.cmiwm.com 客服电话：400-876-5716
36	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层，200127 办公地址：上海市锦康路 308 号 6 号楼 6 层 法定代表人：戴新装 电话：(021) 20538888 传真：(021) 20538999 联系人：江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1515 网址： www.zhengtongfunds.com
37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16 号东方科技大学 1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3 单元 7 楼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张烨 电话：0755-66892301 传真：0755-66892399 客服电话：400-9500-888



		网址: www.jfzinv.com
38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联系人: 吴季林 电话: 010-61840688 传真: 010-61840699 客服电话: 400-0618-518 网址: danjuanapp.com
39	深圳市华融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融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裙楼 A302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裙楼 A302 法定代表人: 喻天柱 联系人: 王攀峰 电话: 0755-83191351 传真: 0755-82945664 客服电话: 400-600-0583 网址: www.hrjijin.com
40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9 号金润大厦 23A 法定代表人: 高锋 联系人: 廖苑兰 电话: 0755-83655588 传真: 0755-83655518



		客服电话：4008-048-688 网址： www.keynesasset.com
41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五层 法定代表人：李修辞 客服电话：010-59013825 网址： www.wanjiawealth.com
42	中衍期货有限公司	中衍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金长安大厦 B 座 7 层 法人代表：马宏波 客服电话：4006881117 网址： www.cdfco.com.cn
4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邓颜 电话：(010) 66568292 传真：(010) 66568990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44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吴坚 客服电话：95355、4008096096 网址： http://www.swsc.com.cn
45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p>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p> <p>法定代表人：谢永林</p> <p>联系人：周一涵</p> <p>电话：021-38637436</p> <p>传真：021-33830395</p> <p>客服电话：95511-8</p> <p>网址：http://stock.pingan.com</p>
46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财富大厦</p> <p>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财富大厦</p> <p>法定代表人：李晓安</p> <p>联系人：邓鹏怡</p> <p>电话：0931-4890208</p> <p>传真：0931-4890628</p> <p>客服电话：400-689-8888</p> <p>网址：www.hlzq.com</p>

（二）登记机构

名称：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万科富春东方大厦 2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兆华

联系人：任福利

电话：(0755) 83180910

传真：(0755) 83181121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联系人：郭红霞

经办会计师：张富根、郭红霞

电话：(010) 88095588

传真：(010) 88091199

四、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

六、基金的运作

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投资回报。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家债券、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同业存单、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债券质押及买断式回购、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三）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五方面内容：

1、资产配置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中，本基金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手段，在充分研究宏观经济因素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和未来发展趋势。本基金将依据经济周期理论，结合对证券市场的研究、分析和风险评估，分析未来一段时期内本基金在大类资产的配置方面的风险和收益预期，评估相关投资标的的投资价值，制定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权益类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主要采取组合久期配置策略，同时辅之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可转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

（1）组合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组合久期管理策略，从而有效控制基金资产的组合利率风险。基金管理人将对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和法定及市场利率变化趋势进行研究判断，同时结合债券收益率水平来确定组合目标久期。基本原则为：如果预期利率上升，本基金将缩短组合的久期，以减小债券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反之，如果预期利率下降，本基金将增加组合的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

（2）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子弹式、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动态调整组合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以期在收益率曲线调整的过程中获得较好收益。

（3）骑乘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骑乘策略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该策略首先对收益率曲线进行分析，当债券收益率曲线比较陡峭时，也即相邻期限利差较大时，在可选的目标久期区间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较陡峭处右侧的债券也即收益率水平处于相对高位的债券。在收益率曲线不变的情况下，随着持有期限的延长，其剩余期限将发生衰减，债券收益率将沿着陡峭的收益率曲线产生较大幅的下滑，债券价格将升高，从而获得较高的资本收益。

（4）息差策略

本基金将在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情形下，通过正回购将所获得的资金投资于债券，从而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的收益。

（5）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兼备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将通过相对价值分析、基本面研究、估值分析、可转换债券条款分析，选择公司基本素质优良、其对应的基础证券有着较高上涨潜力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

（6）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综合考虑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方面特征进行全方位的研究和比较，对个券发行主体的性质、行业、经营情况、以及债券的增信措施等进行全面分析，选择具有优势的品种进行投资，并通过久期控制和调整、适度分散投资来管理组合的风险。

（7）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行业分析、证券公司资产负债分析、公司现金流分析等调查研究，分析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违约风险及合理的利差水平，对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进行独立、客观的价值评估。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精选具有良好增值潜力的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股票投资策略将从定性和定量

两方面入手，定性方面主要考察上市公司所属行业发展前景、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管理团队、创新能力等多种因素；定量方面考量公司估值、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比较分析各优质上市公司的估值、成长及财务指标，优先选择具有相对比较优势的公司作为最终股票投资对象。

4、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将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期货交易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的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投资策略进行套期保值，以获取超额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条款的分析、违约概率和提前偿付比率的预估，借用必要的数量模型来谋求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合理定价，在严格控制风险、充分考虑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的条件下，谨慎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四）投资决策依据及程序

1、决策依据

以《基金法》、基金合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为决策依据，并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作为最高准则。

2、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整体投资战略。

（2）研究部根据自身以及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构建股票备选库、精选库，对拟投资对象进行持续跟踪调研，并提供个股、债券决策支持。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投资战略，设计和调整投资组合。设计和调整投资组合需要考虑的基本因素包括：每日基金申购和赎回净现金流量；基金合同的投资限制和比例限制；研究员的投资建议；基金经理的独立判断；绩效与风险评估小组的建议等。

（4）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经理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纪要。

（5）根据决策纪要，基金经理小组构造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交易部执行。

（6）交易部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并将有关信息反馈基金经理。

（7）基金绩效评估岗及风险管理岗定期进行基金绩效评估，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综合评估意见和改进方案。

（8）风险控制委员会对识别、防范、控制基金运作各个环节的风险全面负责，尤其重点关注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状况；基金绩效评估岗及风险管理岗重点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的市



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业绩比较基准选择理由：

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其样本范围涵盖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成分债券包括国家债券、企业债券、央行票据等所有主要债券种类，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反映中国债券市场的总体走势。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发布、表征 A 股市场走势的权威指数。该指数是由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 300 只 A 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其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的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本基金选择该指数来衡量 A 股投资部分的绩效。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协商基金托管人后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以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但不需要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七）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 (1)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 (2) 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 (3)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 (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 (5)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 (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 (7)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8)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9)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10)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1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12) 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3) 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4)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5) 本基金持有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16)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后，需遵循以下投资限制：

1)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2)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 30%；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要求的内容、格式与时限向交易所报告所交易和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情况、交易目的及对应的证券资产情况等；

3)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时，所持有的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和买入、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债券投资比例的有关约定；

4)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国债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30%；

(17) 本基金的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

(18)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投资证券衍生品种的，应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并制定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和投资决策流程。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投资证券衍生品种的具体比例，



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上述期间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但须提前公告，不需要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7)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如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禁止性规定，本基金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但须提前公告，不需要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八）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股东权利及债权人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 1、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 2、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 3、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4、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九）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2,515,709.29	11.25
	其中：股票	342,515,709.29	11.2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606,808,000.00	85.66
	其中：债券	2,606,808,000.00	85.6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600,271.40	1.5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039,686.98	0.69
8	其他资产	25,370,184.68	0.83
9	合计	3,043,333,852.35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820,604.00	0.30
C	制造业	189,605,705.25	8.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	-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供应业		
E	建筑业	55,823,561.50	2.49
F	批发和零售业	9,105,040.00	0.4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57,417.00	0.20
J	金融业	67,801,102.11	3.03
K	房地产业	8,902,279.43	0.4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42,515,709.29	15.30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37	美晨科技	3,096,877	53,452,097.02	2.39
2	000651	格力电器	677,100	27,876,207.00	1.24
3	000858	五粮液	441,623	24,580,736.18	1.10
4	600036	招商银行	852,114	20,374,045.74	0.91
5	601939	建设银行	2,804,900	17,250,135.00	0.77
6	002271	东方雨虹	389,344	14,444,662.40	0.65
7	600309	万华化学	418,560	11,987,558.40	0.54
8	002508	老板电器	264,802	11,513,590.96	0.51
9	000776	广发证券	663,100	11,438,475.00	0.51
10	601318	中国平安	223,200	11,072,952.00	0.49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59,592,000.00	7.13
2	央行票据	—	—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3	金融债券	59,420,000.00	2.6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9,420,000.00	2.65
4	企业债券	793,188,000.00	35.4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50,646,000.00	29.06
6	中期票据	277,781,000.00	12.4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666,181,000.00	29.75
9	其他	-	-
10	合计	2,606,808,000.00	116.41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008	08 华能 G1	1,600,000	161,280,000.00	7.20
2	108601	国开 1703	1,200,000	119,748,000.00	5.35
3	1382282	13 铁道 MTN1	1,100,000	110,209,000.00	4.92
4	122229	12 国控 01	1,060,000	106,424,000.00	4.75
5	011751051	17 光明 SCP002	1,000,000	100,130,000.00	4.47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9,456.6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86,675.4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924,052.6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370,184.68

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八、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8.16-2016.12.31	-0.12%	0.07%	-1.15%	0.13%	1.03%	-0.06%
2017.1.1-2017.6.30	1.98%	0.11%	-0.87%	0.10%	2.85%	0.01%
2016.8.16-2017.6.30	1.86%	0.09%	-3.36%	0.12%	5.22%	-0.03%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8.16-2016.12.31	-0.26%	0.07%	-1.15%	0.13%	0.89%	-0.06%
2017.1.1-2017.6.30	1.78%	0.11%	-0.87%	0.10%	2.65%	0.01%
2016.8.16-2017.6.30	1.52%	0.10%	-3.36%	0.12%	4.88%	-0.0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九、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0.4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销售服务费由登记机构代收并按照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和销售服务费率等相关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有关规定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介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其他应披露事项

(一)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从业人员在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资管公司”或“子公司”)兼任董事、监事及领薪情况如下:

本公司总经理、董事蔡颖女士兼任前海开源资管公司董事长;

本公司督察长傅成斌先生兼任前海开源资管公司董事;

本公司汤力女士兼任前海开源资管公司监事;

上述人员均不在前海开源资管公司领薪。本公司除上述人员以外未有从业人员在前海开源资管公司兼任职务的情况。

(二) 2017年2月16日至2017年8月16日披露的公告:

2017-08-07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民财富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7-21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7-07-20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龙证券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7-06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凤凰金信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7-03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公告
2017-06-29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挖财基金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6-27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济安财富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5-25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衍期货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5-15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展恒基金费率调整的公告
2017-05-11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扬州国信嘉利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4-21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7-04-18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乾道金融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 First Seafront Fund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7-04-17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格上富信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4-14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秋实惠智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4-11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万得投顾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3-31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2017年第1号）
2017-03-30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03-30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3-29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西南证券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7-02-24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源证券费率调整的公告
2017-02-23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蚂蚁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十一、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包括：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存放地点和投资人查阅方式：

- 1、存放地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
- 2、查阅方式：投资人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十二、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对“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2、对“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3、对“相关服务机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4、在“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基金的业绩”相关信息。
- 5、在“风险揭示”部分，增加了“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 6、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7、对“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披露了期间涉及本基金的公告。
- 8、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